

# 最新固定总价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大全6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固定总价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篇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住址：

居民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劳动用工合同

甲方：四川恒丰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劳动用工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劳动用工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有效期为 201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按甲方岗位职责要求担任甲方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并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作制。

第五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排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 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每月 元。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每月不得低于 元。

第十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达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社会保险费用。

##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二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保守在工作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企业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处罚，直至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

##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四条、订立本劳动用工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本劳动用工合同应随之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五条、订立本劳动用工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劳动用工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劳动用工合同相关内容。

1、 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2、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3、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2、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

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劳动用工合同第十九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九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长时间不能正常进行的，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第二十条、乙方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应当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一条、本劳动用工合同期限届满，劳动用工合同即为终止。

双方当事人在本劳动用工合同期满前30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用工合同。

第二十二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用工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本劳动用工合同自行终止。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

第二十三条、甲方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用工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四条、乙方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或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工作每满一年按培训费或招接收费总额的20%递减；工

作满五年以上的(含五年)不再偿付。

## 九、劳动争议处理

第二十六条、因履行本劳动用工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向通川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通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他

第二十七条、本劳动用工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省、市、区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本劳动用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签章)：

签订日期： 年

## 固定总价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篇二

贷款人：

借款合同

编号： 惠农信(20 )借字第 号

贷款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借款人向贷款人申请借款，贷款人经审查同意按本合同约定发放贷款。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承诺严格履约。

## 第一条 借款类型及用途

- 1、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类型为（新增借款、还旧借新、借新还旧、转换主体）。
- 2、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用于 。 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改变借款用途，贷款人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

## 第二条 借款币种和金额

- 1、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币种为 。
- 2、本合同项下的借款金额为(大写)（小写） 。

## 第三条 借款期限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为（日/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起始日和到期日、借款金额、利率及借款币种等事项与借款借据不一致时，以借款借据记载的为准。

## 第四条 放款方式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第五条 贷款人受托支付

### 1、账户一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2、账户二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3、账户三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4、账户四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5、账户五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贷款人在审核借款人相关交易资料符合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条件后，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发放贷款，而后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将借款款项通过借款人的账户支付给借款人交易对手的上述账户。

## 第六条 借款利率

### 第七条 发放贷款的前提条件

- 1、借款人及其交易对手在贷款人处开立 账户。
- 3、本合同设有担保的，符合贷款人要求的担保已生效并持续保持有效；
- 4、本合同已经生效、并且借款人没有发生本合同所约定的任一违约事项；
- 7、与拟发放贷款同比例的固定资产项目资本金已足额到位；
- 8、固定资产项目实际进度与已投资额相匹配；
- 9、双方约定的其他发放贷款的前提条件：

## 第八条 还款

- 1、还款原则：本合同项下借款人的任何还款，均按先还息后还本、息随本清的原则偿还。贷款人与借款人另有约定的除



外。

b□季末月;c□年末月)的第 日。借款人须于每一结息日当日支付利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日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与借款本金一并支付,逾期付息属违约。

3、还本:借款人按以下第 种方式偿还借款本金:

(1)借款人于借款到期日一次性偿还全部借款本金。

(2)分期还款计划:借款人按借款凭证和/或附件《分期还款计划书》所载的分期还款计划偿还借款本金。

4、还款方式:借款人应于本合同约定的结息日及还款日前备足款项并存入在贷款人处开立的还款账户。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在结息日及还款日直接从借款人在贷款人系统的经确认为还款账户的账户中扣收相应借款本金及其他应付款项,此授权行为不再另行签发授权书。如还款账户为借款人以外的第三人名下账户,则该第三人应签发授权书,授权贷款人从该账户中扣收借款人应还款项。若借款人的还款账户发生挂失、冻结、销户或借款人需要变更还款账户的,借款人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申请办理变更手续。在变更手续生效前,若原还款账户已无法扣款的,借款人应到贷款人指定网点进行还款,而且无法扣款的责任应由借款人全部承担。

借款人未按时还款的,贷款人有权直接从还款账户及借款人在贷款人所属的农村信用社系统内开立的任何账户中扣收应还的借款本金、违约金等任何款项。

## 第九条 提前还款及借款展期

1、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本金时,应提前5个工作日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可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本金。

2、借款人在向贷款人还清已到期应付款项的前提下方可提前还本。借款人提前部分还本的，还须先结清当期应还款项。对于借款人提前偿还的本金，贷款人按照提前还款时本合同执行的贷款利率和提前还本的金额及上一结息日至提前还款日的实际占用天数计收利息，此前已计收的借款利息不再调整。

3、借款人提前还款的，贷款人有权按下列第 种方式收提前还款违约金：

(1) 贷款实际发放后 个月内提前还款的，违约金=提前归还金额× %；贷款实际发放满 个月后提前还款的，违约金=提前归还金额× %。

(2) 其他方式： 。

4、借款人不能按期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需要办理借款展期时，应在借款到期前30天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展期的，双方另行签订展期协议。如贷款人不同意展期，则借款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偿还借款本息。

## 第十条 借款的担保

1、借款人必须根据贷款人的要求为履行本合同提供担保。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可以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其他担保方式中的一项或数项。

3、借款人在此确认：贷款人有权自由选择行使本合同项下任意全部或部分担保合同和文件中的权利，以实现贷款人的债权，同时借款人放弃对贷款人上述选择的一切抗辩。

## 第十一条 借款人权利和义务

1、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取得和使用借款。

2、有权要求贷款人对借款人提供的有关家庭资产、财务资料、生产经营等方面的个人资料或企业资料予以保密，但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如经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可以在授权范围内对外披露借款人的资料。

3、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归还借款本息。

4、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挪作他用。借款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的用途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行业规则和借款人的公司章程或章程性文件，并取得相关许可和授权。

5、承诺和保证其向贷款人或贷款人指定人员提供的一切文件资料或信息均是真实、可靠、有效的，绝无任何伪造、虚假或隐瞒之处。应按贷款人的要求向贷款人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人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之报告、报表、凭证、文件、在各金融机构的开户及存贷款情况等资料及信息以及借款人的交易对手主体资格文件、交易合同等，并对其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6、向贷款人提交相关交易资料以证明符合合同约定的受托付款条件，交易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的主体资格文件、交易合同及相关附件。

7、积极配合贷款人及其授权代理人对借款人及担保人或担保财产的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及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真实性的调查、了解及监督。接受贷款人对固定资产项目的收入现金流和借款人的整体现金流进行的动态监测以核查借款支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2) 进行有关对外投资及资产转让的重大事项；

(3) 以租赁、承包、联营、托管等方式进行产权、经营权交易；

(4) 进行股权调整或股权转让等重大股权变更事项；

(5) 发行债券、向第三方借款等实质性增加债务的融资行为；

(6) 进行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之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贷款人债权实现的行为。

(4) 借款人经营出现严重困难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

(6) 借款人发生重大债权债务纠纷引起诉讼、仲裁等事件；

(7) 其他可能影响借款人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情况。

10、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未全部还清之前，借款人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能力的，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征得贷款人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11、借款人及其投资者不得抽逃资金、转移资产或擅自转让股份，以逃避对贷款人的债务。

12、借款人有关会计年度的经营成果不足以清偿借款人依本合同在有关会计年度决算后应清偿贷款人的借款本息和费用时，借款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股东或投资者分配股息、红利。

13、不得以任何有可能危及到自身偿债能力的方式处路其资产，并不得向他人提供超过自身负担能力的任何担保。

14、借款人应当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以及因借款人原因导致贷款人以任何一种方式追索本合同项下债权所引起的费用。

15、为贷款人保守相关的商业秘密。

16、如借款人需向第三方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必须经贷款人书面同意。

17、借款人保证向贷款人提供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营业执照、个人身份证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并承诺在上述信息变动之日起五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同时保证，贷款人根据上述信息发出的主张权利的有关凭据，借款人均可收到，因上述信息有误或未能及时更新而造成借款人未能收到贷款人主张权力的有关凭据而产生的后果均由借款人承担。

18、保证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的真实性。

## 第十二条 贷款人权利和义务

1、贷款人有权了解借款人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和借款的使用等情况，要求借款人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

立的任何账户中扣划，且扣划凭据无须经借款人签认。

3、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贷款人应按照先还息后还本的原则进行操作。

4、借款人出现违约或其他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不利行为或情形时，贷款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向借款人主张提前归还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

5、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出现停产、歇业、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破产、被撤销以及经营亏损等情形，部分或全部丧失与本借款相应的担保能力，或者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物、质押权利价值减少、意外损坏或灭失等，或者其它担保方式出现风险时，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本息，或要求借款人及时提供贷款人认可的其他担保。

6、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贷款人可以就借款人的违约行为对外进行公开披露，或为催收之目的将有关信息提供给催收机构，且无需对由此而可能给借款人带来的影响承担任何责任。

7、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金融监管机构的要求，将有关本合同的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提供给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供具有适当资格的机构或个人查询和使用，贷款人也有权为本合同订立和履行之目的，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查询借款人和担保人的相关信息。

8、在借款人完全满足本合同为其设定的义务、满足放款的前提下，按期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但因借款人原因造成延迟的除外。

9、通过对借款人固定资产项目的收入现金流和借款人的整体现金流进行的动态监测核查贷款支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10、审查借款人提交的交易对手主体资格文件及交易合同等以确定符合合同约定的受托付款条件。

11、调查借款人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的真实性。

12、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 第十三条 违约事项

1、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即构成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3) 固定资产项目进度落后于资金使用进度；

(4) 借款人虚构与交易对手的交易关系或虚增与交易对手的交易金额；

(8) 借款人和/或家庭经营状况或财务状况恶化，或信用下降；

(9) 借款人有转移财产、抽逃资金及其它逃避债务的行为；

(11) 借款人已经或将要丧失还款能力；

(14) 借款人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还债务能力的事件；

(15)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2、发生下列事项之一，即构成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1) 贷款人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借款；

(2) 贷款人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的浮动范围及本合同的约定擅自加收、变更加收借款利息或其他费用。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并赔偿相应损失；

(2) 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或停止受托支付；

(3) 宣布借款立即到期，要求借款人立即归还全部借款本金及相关费用；

(11) 解除与借款人的借贷关系；

(12) 采取本合同约定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措施。

(1) 要求贷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 (2) 提前还款。

3、因借款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仲裁等任何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应当承担贷款人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签署、变更、修改、补充、有效、解释、履行和执行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提交 仲裁委员会在 进行仲裁。(2)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在争议未解决之前，除争议事项外，不影响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的执行。

##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未作约定的部分，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规定办理。

(4)双方认为必需的其他资料。 3、借款人声明和保证：

(1)借款人清楚地知悉贷款人的经营范围、授权权限。

(2)借款人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借款人要求，贷款人已就本合同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借款人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3)借款人有必要权利和授权及有完全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从事其所经营的业务及签署和履行本合同。

##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 第十八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借款人执 份，贷款人执 份，其余 份暂由贷款人保存，以交相关部门或人士登记、备案或存档；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本合同签字盖章栏，无正文)

借款人(盖章)：

有权签章人：

贷款人(盖章)： 有权签章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固定总价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篇三

住所：

乙方（卖方）：

住所：

### 一、订单

1、订单的形式：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

以订单为准。

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二、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_\_\_\_\_颁布。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 三、合同价格和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价格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2、预付款：甲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_\_\_\_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_\_\_\_\_ %定金，即人民币\_\_\_\_\_元作为定金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

3、发货款：乙方按合同规定在发货时，将有关运输提单或自提单、商业发票、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以可靠方式寄递给甲方。甲方收到以上单据的次日起\_\_\_\_\_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_\_\_\_\_ %，即人民币\_\_\_\_\_（元），作为发货款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

4、验收款：在销售物品通过甲方的验收之后，甲方在\_\_\_\_\_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_\_\_\_\_ %，即人民币\_\_\_\_\_（元），作为验收款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5、保证金：收到货品\_\_\_\_\_年内，如无发生质量问题，则自收货日期起满\_\_\_\_\_年期，甲方应将余款即合同成交价的\_\_\_\_\_ %付给乙方。

6、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_\_\_\_\_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 四、交货与交货方式

1、乙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_\_\_\_日内，将甲方销售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点。交货地点：\_\_\_\_\_。

2、乙方应在交货前\_\_\_\_\_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在货物到达后\_\_\_\_\_小时内提运完毕。

3、甲方对乙方交付的物品，均应妥善接收并按设备储存的环境条件规定保管。对于因乙方误发、多发的物品，甲方应负责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乙方查处，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4、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双方代表共同参加开箱检验。如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设备发现短缺或损伤，应由乙方负责补足或修理，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 五、安装、调试与验收

1、乙方派遣技术人员按合同规定的日程完成“销售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销售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2、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

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

3、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组织人员对销售物品进行验收测试，将验收测试情况记录在《采购物品验收报告》中。如果甲方发现销售物品中存在缺陷，双方应当视问题的严重性给出合适的处理措施。

(1) 如果销售物品存在严重的缺陷，则退回给乙方。乙方应当给出纠正缺陷，双方协商第\_\_\_\_\_次验收的时间。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 如果销售物品存在一些轻微的缺陷，则乙方应当给出纠正缺陷的措施，双方协商是否需要第\_\_\_\_\_次验收。

4、当所有的销售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双方责任人签字认可，销售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之后，甲方将验收款支付给乙方。

## 六、品质保证与维护

1、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销售物品”是全新的、技术是先进的、质量是良好的、性能是稳定可靠的、数量是完整无缺的。

2、乙方承诺质量保证期：销售物品通过验收之日起，系统软硬件保修\_\_\_\_\_个月。本保证不包含由于甲方不当的操作或修理造成的后果。

3、在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结束后乙方依然负责对所售设备进行维护或维修，其间产生的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在设备保修期结束后一旦甲方要求进行升级和改造，乙方保证提供相应的服务，此项费用由甲方承担。

4、如果销售物品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_\_\_\_\_小时内作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 七、违约与赔偿

### 1、甲方违约处理：

方偿付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_\_\_\_\_分之\_\_\_\_\_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_\_\_\_\_分之\_\_\_\_\_为限度。

(2) 如因甲方原因致使设备安装顺延，乙方技术人员由此滞留在安装地点的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 2、乙方违约处理：

如乙方不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准时交货，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分之\_\_\_\_\_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_\_\_\_\_分之\_\_\_\_\_为限度。

## 八、保密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技术资料、信息、计算机软件、专有技术、设计方案等知识产权及价格条款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甲方应采取保密措施，予以严密保守。

2、除为了维护操作相关设备而需接触乙方有关技术资料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的甲方有关人员外，甲方同意不向其他人员泄露乙方的任何保密信息，也不向任何第三方转让、交换或泄漏乙方提供的上述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等，或擅自出版以上“技术资料”，如违反本条规定致使乙方遭受损失，甲方应负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经济损失。

3、甲方的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_\_\_\_\_年（由双方商定）。

## 九、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_\_\_\_\_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_\_\_\_\_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本合同的“销售物品”最终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 十一、争议解决

1、本合同及其修订本的有效性、履行和与本合同及其修订本效力有关的所有事宜，将受^v^法律管辖，任何争议仅适用^v^法律。

2、甲乙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协商应在\_\_\_\_\_天内解决。

3、如协商不能解决时，合同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到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争议进行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各自本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和行使权利。

## 十二、合同确认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持\_\_\_\_\_份，乙方持\_\_\_\_\_份，自合同各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固定总价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篇四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就上述借款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恪守履行。

## 第一条借款金额与期限

合同双方协商一致，由乙方向甲方出借资金共计人民币9000万元(大写：九千万元整，已交付)。

本合同借款期限为，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第二条借款用途

甲方将借入的资金用于。如业务发展需要，甲方也可将该笔本金用于。

## 第三条利率与利息

1. 本合同借款利率根据合同签订日相应档次的法定贷款利率确定。为。
2. 本合同借款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息，以如下第种方式结息。
  - (1) 由甲方于借款期限届满时一次性还本付息。
  - (2) 按年结息，结息日为。
3. 乙方指定以下银行账号为收款账号并保证其真实有效。借款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本合同借款的本息汇入该账号。

开户行： 开户名： 账号：

4. 甲方提前还款的，应当提前七个工作日书面通知乙方，借款利息则按照实际借款期限计算。

## 第四条借款展期



甲方不能按期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需要展期时，应在借款期限届满前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经乙方审查同意，签订借款展期协议。

## 第五条贷款的担保

甲乙双方选择履行本条第款。

1. 本合同借款无担保；
2. 本合同借款的担保方式为，由乙方与担保人就本合同的具体担保事项签订编号为的担保合同。

## 第六条甲方保证

1. 甲方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成立的中国法人，具有签订和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 甲方提供的与本贷款有关的一切文件、报表及陈述均是合法、真实、准确、完整的。

## 第七条甲方义务

1.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清偿贷款本金和利息。
2. 借款期间，甲方经营决策发生任何重大改变(包括但不限于转股、改组、合并、分立、合资、合作、经营范围和注册资本变更等)，可能影响乙方权益的，甲方应至少提前三十个日历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且落实借款清偿责任，或者提前清偿，或者提供乙方认可的担保。
3. 甲方应当接受乙方监督。如乙方要求，甲方应当提供真实反映借款使用情况的报表及其他文件。

4.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转移或者变相转移本合同的债务责任。

5. 甲方转让、处分其重大资产或营业收入的全部或大部分，应至少提前三十个日历日书面通知乙方，并且落实借款清偿责任，或者提前清偿贷款，或者提供乙方认可的担保。

6. 如发生影响甲方合同履行能力的重大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重大经济纠纷、停业、歇业、被宣告破产、解散、被吊销营业执照、被撤销、财务状况恶化等，甲方应立即书面通知乙方。

认可的新担保。

8. 借款期间，甲方变更法人名称、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住所、电话、传真等，应在变更后七个日历日内书面通知乙方。

## 第八条 乙方义务

1. 乙方应当依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出借资金给甲方。

2. 对于磋商、订立、履行本合同的过程汇总所知悉的甲方商业秘密以及甲方要求予以保密的资料、数据等信息，乙方应当予以保密。

3.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和期限收取利息。甲方提前还款的，乙方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应当同意。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 出现下列情形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立即偿还借款、利息

及其他费用，且乙方要求甲方偿还前述款项之日即为本合同借款期限届满之日。

(3) 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贷款的；

(4) 甲方发生危及、损害或可能危及、损害乙方权益的重大事件。

3. 甲方不能按时支付利息的，乙方有权按照未付利息计算，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逾期未清偿借款本金的，乙方有权按照借款本金计算，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

## 第十条 公证事宜

任何一方提出公证本合同内容的，另外一方应当同意，公证费用由提出方承担。

##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事项

##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以及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争议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变更与解除

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如有担保的，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生效。

2. 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已有约定以外，甲乙任何一方均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如确需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应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 第十四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达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本合同的任何附件、修改或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甲方： 乙方：

日期： 日期：

## 固定总价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篇五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月\_\_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经营地址： \_\_\_\_\_

第二条 乙方： \_\_\_\_\_ 性别： \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 证件号码：\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月\_\_日

家庭住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在京居住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_区(县)\_\_\_\_\_街道(乡镇)

## 二、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于\_\_\_\_\_年\_\_月\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月\_\_日止。

##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标准。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每月\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

第十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元或按\_\_\_\_\_执行。

##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 (公章) 乙方\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变更书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同意，对本合同做以下变更：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固定总价合同 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篇六

住所：

联系电话：

乙方（卖方）：

住所：

联系电话：

### 一、订单

1、订单的形式：订单应以书面形式向甲方发出。

2、订单的内容：订单内容应包含产品名称、规格、价格、数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运输方式、收货人、运费承担等。

3、订单的送达：双方按本合同约定的订单签订方式确认并成交。乙方应使用指定的电子邮箱或传真号向甲方发送订单，否则该订单对甲方无效；双方接收订单方式如有变动的，应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对方；具体每批交货数量、价格和时间以订单为准。

4、订单的生效：订单内容经甲乙双方确认无误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二、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

1、按国家标准执行。



2、按\_\_\_\_\_颁布。

3、由甲乙双方商定技术要求执行。

### 三、合同价格和支付方式

1、本合同总价格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2、预付款：甲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_\_\_\_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_\_\_\_\_%定金，即人民币\_\_\_\_\_元作为定金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

3、发货款：乙方按合同规定在发货时，将有关运输提单或自提单、商业发票、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以可靠方式寄递给甲方。甲方收到以上单据的次日起\_\_\_\_\_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_\_\_\_\_%，即人民币\_\_\_\_\_（元），作为发货款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

4、验收款：在销售物品通过甲方的验收之后，甲方在\_\_\_\_\_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_\_\_\_\_%，即人民币\_\_\_\_\_（元），作为验收款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5、保证金：收到货品\_\_\_\_\_年内，如无发生质量问题，则自收货日期起满\_\_\_\_\_年期，甲方应将余款即合同成交价的\_\_\_\_\_%付给乙方。

6、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_\_\_\_\_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 四、交货与交货方式

1、乙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_\_\_\_\_日内，将甲方销售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点。交货地点：\_\_\_\_\_。

2、乙方应在交货前\_\_\_\_\_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在货物到达后\_\_\_\_\_小时内提运完毕。

3、甲方对乙方交付的物品，均应妥善接收并按设备储存的环境条件规定保管。对于因乙方误发、多发的物品，甲方应负责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乙方查处，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4、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双方代表共同参加开箱检验。如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设备发现短缺或损伤，应由乙方负责补足或修理，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 五、安装、调试与验收

1、乙方派遣技术人员按合同规定的日程完成“销售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销售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2、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

3、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组织人员对销售物品进行验收测试，将验收测试情况记录在《采购物品验收报告》中。如果甲方发现销售物品中存在缺陷，双方应当视问题的严重性给出合适的处理措施。

（1）如果销售物品存在严重的缺陷，则退回给乙方。乙方应

当给出纠正缺陷，双方协商第\_\_\_\_\_次验收的时间。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 如果销售物品存在一些轻微的缺陷，则乙方应当给出纠正缺陷的措施，双方协商是否需要第\_\_\_\_\_次验收。

4、当所有的销售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双方责任人签字认可，销售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之后，甲方将验收款支付给乙方。

## 六、品质保证与维护

1、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销售物品”是全新的、技术是先进的、质量是良好的、性能是稳定可靠的、数量是完整无缺的。

2、乙方承诺质量保证期：销售物品通过验收之日起，系统软硬件保修\_\_\_\_\_个月。本保证不包含由于甲方不当的操作或修理造成的后果。

3、在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结束后乙方依然负责对所售设备进行维护或维修，其间产生的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在设备保修期结束后一旦甲方要求进行升级和改造，乙方保证提供相应的服务，此项费用由甲方承担。

4、如果销售物品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_\_\_\_\_小时内作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_\_\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 七、违约与赔偿

1、甲方违约处理：

方偿付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_\_\_\_\_分之\_\_\_\_\_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_\_\_\_\_分之\_\_\_\_\_为限度。

(2) 如因甲方原因致使设备安装顺延，乙方技术人员由此滞留在安装地点的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 2、乙方违约处理：

如乙方不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准时交货，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分之\_\_\_\_\_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_\_\_\_\_分之\_\_\_\_\_为限度。

## 八、保密

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技术资料、信息、计算机软件、专有技术、设计方案等知识产权及价格条款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甲方应采取保密措施，予以严密保守。

2、除为了维护操作相关设备而需接触乙方有关技术资料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的甲方有关人员外，甲方同意不向其他人员泄露乙方的任何保密信息，也不向任何第三方转让、交换或泄漏乙方提供的上述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等，或擅自出版以上“技术资料”，如违反本条规定致使乙方遭受损失，甲方应负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经济损失。

3、甲方的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_\_\_\_\_年（由双方商定）。

## 九、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

行。

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_\_\_\_\_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_\_\_\_\_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本合同的“销售物品”最终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 十一、争议解决

1、本合同及其修订本的有效性、履行和与本合同及其修订本效力有关的所有事宜，将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任何争议仅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甲乙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协商应在\_\_\_\_\_天内解决。

3、如协商不能解决时，合同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到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争议进行诉讼期间，除争议事项外，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各自本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和行使权利。

## 十二、合同确认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持\_\_\_\_\_份，乙方持\_\_\_\_\_份，自合同各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签字）：

签订地点：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